



《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》申請學生名冊表

※本表由學校承辦人員填寫

持續培育學生				
NO	姓名	班級	學號/座號	申請類別(科技/藝術/電競)
01				
02				
新申請學生				
NO	姓名	班級	學號/座號	申請類別(科技/藝術/電競)
01				
02				
每校無推薦學生名額限制。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。				
學校名稱(全銜)：				
歷年參與廣達文教基金會計畫之紀錄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計畫類別： 1. 年度： ，計畫： 2. 年度： ，計畫： 3. 年度： ，計畫：		
承辦單位：		承辦人員：		
聯絡電話：		e-mail：		

學校匯款資料

1	匯款戶名	(請確實依存簿戶名填寫)
2	匯款銀行名稱	
3	分行	
4	匯款銀行代號	
5	匯款帳號	(可檢附學校匯款帳號及戶名清晰之存摺影本)

學校單位證明章： _____

日期： _____年____月____日



《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》申請表

申請組別：高中職 國中 國小

1. 申請學生基本資料				
學生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學生近照 (最近三個月內半身 照片 1 張，350DPI 以上之 JPG 檔)
111 學年度就 讀縣市學校	(由學生就讀之 111 學年度 學校協助申請)	111 學年 度班級	年 班	
身份證字號		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
戶籍地址	□□□□□			
通訊地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 □□□□□			
申請類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訊科技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藝術類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電競類			
曾獲廣達 DNA 獎學金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，年度及就讀學校：_____			
簡要自述	1.個人在校表現			

2. 資訊科技、藝術或電競領域學習/得獎經歷

3. 家庭經濟概況

4. 申請本獎學金的原因

	5.本獎學金中長期運用規劃			
監護人同意欄	姓名		關係	
	聯絡電話		手機	
	*茲同意本人之兒/女 申請 貴會「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」，並願如期完成期末報告。			
	監護人同意簽名：_____（印出申請表後，請親簽） 日期:民國 年 月 日			
2. 教師推薦(由推薦教師填寫)				
1.學生家庭狀況描述				
（請依實描述學生家庭狀況，如主要照顧者、收入來源，是否家境清寒，或家庭是否突遇變故等）				

2.學生在校/日常表現描述

(請描述學生在校或日常生活表現，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領域相關表現或得獎紀錄，如曾參加競賽，請註明全國性、地方性、商業類型競賽、何種類型，參展等)

3.長期獎學金推薦理由

(請描述推薦學生獲得長期培育獎學金的原因)

推薦教師 同意欄	姓名		教學領域	
	聯絡電話		Email	
	<p>*本人將協助申請學生如期完成期末報告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 color: red;">教師簽名：_____ (印出申請表後，請親簽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日期: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

3. 檢附作品說明

作品名稱	(評核標準旨在鼓勵學童自發表達創意巧思為主，知能技巧其次。)
原作品尺寸/ 製作方式	
作品說明 (100字內)	
作品照片	具代表性的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作品或演出、表現(靜態部分提供照片、圖稿等，立體作品請檢附至少3個角度之照片；動態部分提供個人演出、作品、比賽或專長活動項目之動態紀錄影片，影片請附連結。)

--	--

4. 檢附文件確認表（相關文件依序附於本申請書之後）

- 原 110 學年度申請學校之持續培育學生
 - 無
- 已換新學校之持續培育學生(如升國一、升高一、轉學等)
 - 申請表及教師推薦函
- 新申請之學生(第一次申請)
 - 1. 申請表及教師推薦函
 - 2. 授權書
 - 3.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正/反面影印本 1 份
 - 4. 110 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 1 份（如為影本，須加蓋校方證明章）
 - 無 有 5. 經濟證明文件 1 份，說明：(請註明為中低收入戶證明、里長證明，或其他證明)
 - 無 有 6. 資訊科技/藝術相關獲獎證明文件 份(如有提供則予以加分)

註 1：表格可依需求自行增加，如未據實填寫、未達申請資格、資料文件不符、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，恕不受理且不另行通知。此外，基金會保留申請核准之權利，所有申請文件將不退還。

註 2：申請書及檢附文件完成後，請郵寄至 111 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 廣達文教基金會推廣部 獎學金徵件小組，並將電子檔 Email 至 Jason.Yin@quantatw.com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(02)2882-1612#66697

授權同意書

本人_____在《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》受獎期間，所繳交作品保證為自行創作，且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。

本人同意貴會無償使用該作品，做為教學、公益推廣、出版或其他非營利目的之公開使用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廣達文教基金會

授權人：_____（請學生親筆簽名）

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請親筆簽名）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



《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》111 學年度期末評量

申請組別：高中職 國中 國小

5. 獲獎學生資料				
姓名		縣市		學生近照 (350DPI 以上之 JPG 檔)
班級	年 班	學校		
賀年卡繳交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寄送日期：_____（基金會承辦人審核）			
獎學金助益 及運用狀況 描述	111 學年度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學習成長狀況			
	111 學年度獎學金運用說明及獎學金對獲獎人本身/家庭之具體幫助			

	112 學年度獎學金運用規劃		
監護人 同意欄	姓名		關係
	聯絡電話		手機
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監護人同意簽名：_____（印出後，請親簽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		
推薦教師 同意欄	姓名		教學領域
	聯絡電話		Email
	111 學年度學生家庭狀況及在校表現描述		
	<p>是否持續推薦獲 112 學年度獎學金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</p>		
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教師簽名：_____（印出後，請親簽）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		

6. 111 學年度學生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之作品/行動 (形式不拘)	
作品名稱	
原作品尺寸/ 製作方式	
作品說明 (100 字內)	
作品照片	具代表性的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作品或演出、表現 (靜態部分提供照片、圖稿等，立體作品請檢附至少 3 個角度之照片；動態部分提供個人演出、作品、比賽或專長活動項目之動態紀錄影片，影片請附連結。)
7. 檢附文件確認表 (相關文件依序附於本期末報告書之後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實體感謝卡片： 張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111 學年度第一、二學期成績單各 1 份 (如為影本，須加蓋校方證明章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 3. 111 學年度 資訊科技/藝術 相關獲獎證明文件 份(非必要)	

註 1：表格可依需求自行增加，如未據實填寫、資料文件不符、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，恕不受理。此外，基金會保留核准之權利，所有文件將不退還。

註 2：結案報告書及檢附文件完成後，請於 111 年 7 月 14 日前將文件郵寄至 111 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，收件人請註明「廣達文教基金會－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期末報告」，並將電子檔 Email 至 Jason.Yin@quantatw.com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(02)2882-1612#66697



《廣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》高三畢業生期末報告

8. 獲獎學生資料				
姓名		縣市		學生近照 (350DPI 以上之 JPG 檔)
班級	年 班	學校		
獲獎期間	自_____學年度開始獲得長年培育獎學金，共計__年			
獎學金助益 及運用狀況 描述	自獲獎後在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學習成長狀況			

	獎學金對獲獎人本身及家庭之具體幫助		
	111 學年度獎學金運用說明		
監護人 同意欄	姓名		關係
	聯絡電話		手機
	監護人同意簽名：_____（印出後，請親簽） 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		
推薦教師 同意欄	姓名		教學領域
	聯絡電話		Email
	111 學年度學生家庭狀況及在校表現描述		

	<p>教師簽名：_____（印出後，請親簽）</p> <p>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</p>

9. 111 學年度學生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之作品/行動（形式不拘）	
作品名稱	
原作品尺寸/ 製作方式	
作品說明 (100 字內)	
作品照片	<p>具代表性的資訊科技/藝術/電競作品或演出、表現（靜態部分提供照片、圖稿等，立體作品請檢附至少 3 個角度之照片；動態部分提供個人演出、作品、比賽或專長活動項目之動態紀錄影片，影片請附連結。）</p>

--	--

10. 檢附文件確認表 (相關文件依序附於本期末報告書之後)

- 1. 實體感謝卡片： 張
- 2. 自獲獎學金以來的學習感想與心得乙篇(600 字以上)。
- 3. 111 學年度第一、二學期成績單各 1 份 (如為影本，須加蓋校方證明章)
- 無 有 4. 110 學年度 資訊科技/藝術 相關獲獎證明文件 份

註 1：表格可依需求自行增加，如未據實填寫、資料文件不符、不齊全或無法辨識者，恕不受理。此外，基金會保留核准之權利，所有文件將不退還。

註 2：結案報告書及檢附文件完成後，請於 111 年 7 月 14 日前將文件郵寄至 111 臺北市士林區後港街 116 號 9 樓，收件人請註明「廣達文教基金會—創藝 DNA 長期培育獎學金期末報告」，並將電子檔 Email 至 Jason.Yin@quantatw.com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(02)2882-1612#66697